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提示”部分。
- 1.3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 1.7 是否存公司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2.2 主要财务数据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3期同意,0反对,0弃权。
具体实施情况,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8日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896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9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118,29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43.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0,720,810.22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7,911,073.4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函验字[2019]第11020292号)。公司已按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728,370.76元。同时,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51,531,706.88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备注:2019年12月31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净额1,003,038,500.86元人民币。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了保护投资者权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前次证券发行协议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2月22日公司及上海八亿时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八亿时空”)与保荐机构前次证券发行协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27日公司及浙江八亿时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八亿时空”)与保荐机构前次证券发行协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上海八亿时空及浙江八亿时空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净额1,003,038,500.86元人民币。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海八亿时空及浙江八亿时空超募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超募资金存放情况表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半年度)”。
(二)募投项目变更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含4.7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和期限内滚动使用,并非现金类理财产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表: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表

(四)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在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超募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半年度)”。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投项目的其他情况
2023年8月7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的募投项目延期,并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表

根据《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研发创新中心、检测中心、培训中心,此外尚需建设研发实验室、纯化、混配等生产设备,混配后液晶产能最终可达到100吨/年。由于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人员、物资及货物运输等物流受到限制,项目的非主体工程建设和部分实施有所延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检测中心、培训中心研发实验室中主体工程建设和项目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工作正在建设中,预计2023年12月完成项目建设。

公司综合考虑“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使用等情况的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对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资金来源和资金使用等不发生变化之情况下,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3年12月。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所面临的外部环境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仅系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由于存在项目延期,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所面临的外部环境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仅系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由于存在项目延期,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所面临的外部环境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仅系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由于存在项目延期,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8日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7日14时在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提示”相关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1.3 本年度报告全文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 1.7 是否存在公司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2.2 主要财务数据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6)。

具体内容,3期同意,0反对,0弃权。
具体实施情况,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8日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28号),并经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保荐机构前次证券发行协议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1月1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479,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479,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函验字[2020]第131-489号)。公司已按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51,531,706.88元。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备注:2019年12月31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净额1,003,038,500.86元人民币。
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了保护投资者权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前次证券发行协议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2月22日公司及上海八亿时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八亿时空”)与保荐机构前次证券发行协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3年7月27日公司及浙江八亿时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八亿时空”)与保荐机构前次证券发行协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上海八亿时空及浙江八亿时空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际募集资金到账净额1,003,038,500.86元人民币。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海八亿时空及浙江八亿时空超募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超募资金存放情况表

三、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一)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半年度)”。
(二)募投项目变更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7亿元(含4.7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此额度内和期限内滚动使用,并非现金类理财产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表: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表

(四)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在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超募资金使用具体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年半年度)”。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投项目的其他情况
2023年8月7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的募投项目延期,并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表

根据《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研发创新中心、检测中心、培训中心,此外尚需建设研发实验室、纯化、混配等生产设备,混配后液晶产能最终可达到100吨/年。由于公共卫生事件影响人员、物资及货物运输等物流受到限制,项目的非主体工程建设和部分实施有所延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检测中心、培训中心研发实验室中主体工程建设和项目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工作正在建设中,预计2023年12月完成项目建设。

公司综合考虑“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使用等情况的影响,基于审慎性原则,对前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资金来源和资金使用等不发生变化之情况下,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3年12月。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所面临的外部环境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仅系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由于存在项目延期,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变更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和所面临的外部环境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仅系募投项目“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投项目投向和其他募投项目使用计划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由于存在项目延期,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8日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年产100吨显示用液晶材料二期工程”的募投项目延期,并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6)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6)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6)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更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